

芋莳 著  * *
* looking for Li Nuo Ya  *

寻找黎诺雅



*
* looking for Li Nuo Ya *
*

寻找黎诺雅

芋芳 著





2

这时老表大步向前……我心想老表是主场，外加他身高马大，他一人劝架足矣，于是我和猪头在一旁按兵不动吃着蛋饼。



4

老表这时又发话了，对着我和猪头说道：“你俩愣着干啥呢，看着点桌子，当心也给他们砸了。”老表话音刚落，老呖和菜包双双同时对老表屁股就是一脚，也跟事先说好了似的。

1

菜包说：“告你，同一个招数对圣斗士不能用第二次。”语毕，两人真刀实枪地扭打在了一起。动真格的啦！



3

谁料老表张开大手护在他家客厅的大彩电前，用屁股对着此时激战正酣的老呖和菜包。我和猪头不得其解，问道：“老表，干啥呢？”老表郑重地答曰：“保护电视机。”



埋豆沙包

由于在盘古路小学的时候每星期二的点心是豆沙包，巨难吃。每次我都把它给埋了，之所以不扔了是因为我觉得用埋的方法更具艺术性。



通常我会把豆沙包埋在门口的花坛里，但自从那次猪头与花坛结下不解之缘起，我便改换了阵地，独具匠心地将豆沙包全数埋于操场的煤渣跑道之中。



然后某日被一人不慎踩出了一个，于是此人大惊失色：“不得了啦！天上掉馅儿饼，土里头长包子啦！”



跟着我不以为然地踱步过去，用脚丫将坑儿碾平，不屑一顾道：“不就土里长包子吗？那叫土包子，有啥奇？瞧你那小样儿。”





2

这时候边上的大礼堂恰好什么活动结束，一堆学生走了出来。老呸立马借题发挥，换手指着学生说道：“中国十三亿人口，在茫茫人海中能寻找到自己真正心爱的另一半是多么不容易啊！二万五千里的城墙不够长，远抵不住这三年来我对你的思念！”



4

过了几天在一个星空更为晴朗的夜晚，当老呸看见戴晓茹含情脉脉地把脑袋靠在一个男的肩膀，两人坐在草地上数着满天的繁星时，老呸也就自然而然地知道戴晓茹考虑的结果了。

1

“天上的星星那么多，为什么独喜欢你一个？”老呸手指夜空，缠绵悱恻地说道。由于当时正值秋高气爽，当晚的星空的确十分晴朗，于是戴晓茹抬头看到了许多美丽的星星。



3

最后老呸信誓旦旦地说道：“虽然时过境迁，但我还是无法忘记你。戴晓茹，再爱我一次吧！让我们把爱情进行到底！”但戴晓茹已不再是三年前无知的纯情少女了，扔下句“我考虑考虑”就飞快地跑掉了。



老呸在上面挠挠头，看了看边上那棵树，仍然不动。这时我在下面火了：“妈的，你到底跳不跳啊？！”老呸躊躇满志地说道：“那，那我跳啦……”于是只见他孤注一掷地纵身一跃。



想必老呸大刀阔斧的这一跳定是极其牛×，因为里面立马传来他的一声惨叫。我立即爬上去看究竟，拨云见日，一下子傻眼了。



老呸骑在一根比老表蹄儿还要粗许多的树干上，表情万分痛苦。看着下面老表吃惊的表情、猪头张大的嘴巴、菜包紧紧把球抱在胸口的模样，我完全可以想像得出老呸那锋芒毕露的一跳是多么地气贯长虹和气吞山河。



之后我们都问出了一句连自己都觉得很屁的话：“老呸，你没事吧？”老呸十分勇敢地说：“没事。你们先……踢吧。我休息一会……就来。”





1

那天是个周末，天气很好，我们一起去找菜包，结果在新村门口就撞见了此二人。远远看去，感觉气氛就不对，两人面色凝重，菜包左右手中各拎着一个黑色垃圾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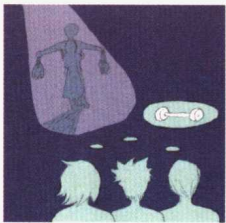
2

姑娘还是很善解人意的，并没有令菜包为难，很快便答应了下来。可是转身几步后，便委屈得禁不住哭了起来，然后回身钻进菜包怀里，想起以前幸福的过往，眼泪更是犹如断了线的珠子，哗哗地淌了下来。



3

姑娘深情地望着菜包，在他的面颊轻轻地吻了一下，她知道这或许是最后一次了。之后便强忍住伤心走开，走得比先前稍远一点后，像忘拿了什么东西一样，又转身回去，一下子扑倒在菜包怀里。



4

如此情况共反复了三次，我们在边上看得是心急如焚，但又不敢靠近。菜包则更无辜了，拎着两个重重的垃圾袋倒又不能倒，举起了又放下。不知道的人还以为菜包家里很穷没有钱买哑铃，只能举着两个袋子锻炼身体呢。

猪头 vs 新疆妹

那天猪头在教学楼的走廊上往楼下吐了一口痰，那痰不偏不倚正好落在下面新疆妹的脑袋上。新疆妹是个女流氓，于是马上破口骂道：“谁他妈的没长眼睛啊！”



猪头一见是个美女，飞快地跑下楼，开诚布公地告诉新疆妹：“是我妈没有长眼睛。”



此时并不是夜晚，没有满天的星星给猪头借题发挥来说“天上的星星那么多，为什么独喜欢你一个”，而且猪头周围方圆数里也就新疆妹一人，那句“中国十三亿人口，茫茫人海”的话也派不上用场，但我们猪头在此惊心动魄的场面下也是能摇身来个猪急爬墙的。



只听猪头厚颜无耻地说道：“你是在新疆长大的孩子，从小无忧无虑，现在也是那么的天真无邪、心地善良，让我忍不住地喜欢。你给我的感觉就是在茫茫大草原上自由自在、无忧无虑飞翔的一只小雏鹰，而我就是那草原上空的一只大雄鹰，可以保护你。”



王鱼 vs 双截棍



王鱼伤心之下爬上了自己家的阳台，一边嘴里还说道：“你们千万不要拦我！”其实我估计他心里巴不得哪个人拉他一把。结果大家果然听话，都没有上前拦他。



最后不知道是自己找不到借口下来呢，还是站得太久注意力分散了，反正当时在场的各位的普遍说法是王鱼勇敢地殉情跳楼，而不是失足落下去的。

王鱼家在五楼，他这一跳跳得是差强人意，大失众人所望地落在了人家三楼的空调机上。

事故最后造成的结果是：自己肋骨断掉三根和空调机坏掉一部。



据说此后王鱼是四大皆空，看破红尘。并觉得男人应该以事业为重，于是继续与自己的双截棍相依为命。

杜可风说过这么一句话：“拍电影就像是与生活做爱。”我很能理解——王鱼同学习武就是与自己的双截棍做爱。



让我百思莫解的是，王鱼究竟是怎么从一个五大三粗的江湖中人变成个搞音乐的文艺人士的？

我觉得惟一合理的解释就是：王鱼双截棍中间那根链条断了，而他又是个节俭之人，于是来了个废物利用——抄起两根棍就跑去打鼓了。

虽然中间少了根铁链条，但好歹还是靠那两根棍子吃饭啊，于是我觉得王鱼还算是个从一而终的人。

猜想之余，我不由地感叹：人生真是变幻莫测啊！

* 1...

我小学一年级是在盘古路小学读的书，学校名字的由来是因为它坐落在一条叫做盘古路的旮旯里。盘古也就是传说中那个胡子比头发还要长，手持巨斧，开天辟地的家伙。

由于自己从小天性使然，以及对家庭生活无比热爱，因此父母对我放任自流，并没有让我像其他小朋友一样，进那种叫做托儿所或幼儿园的地方。待到七岁那年，父母终于对我“赶尽杀绝”，义无反顾地将我送进了这所学校，并在临行前向我发号施令：“在学校认真听老师的话！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那是开学第一天的第一堂课。由于当时自己做了件伟大得连今日今时的我都无法办到之事，所以时隔多年依旧记忆犹新。

班主任老师和蔼可亲地说道：“……接下来我们马上就要上课了，同学们如果要上厕所的话现在可以去。”

我想起父母临走前说过的话，要听从老师的教诲，于是起身离开座位。可由于初来乍到，并不知道厕所在何方。幸好自己天资聪明，看见前面扎俩小辫儿的女同学就决定尾随其后，又生怕跟丢，于是加紧小步，丝毫不敢懈怠。中途并

没有遇到什么阻挠，于是勇往直前，长驱直入，正当自己酣畅淋漓之时，不幸被高年级姐姐发现。此人大惊失色，唤来若干人等，厕所顿时风起云涌，我刹那间呆若木鸡，当时情景可想而知。

之后，班主任老师苦口婆心地开导了我一番，倒也安然无恙。

老师所说的话我也马上理解了，意思就是：我去的那个地方叫厕所，并且是用来提供人方便的这没错。但是民心所向众人之意，请求我对她们高抬贵手并成人之美、发扬“孔融让梨”的精神把那地儿让给她们。为了弥补我的损失，她们决定把整个隔壁一间让给我，从此邻里和睦，安然相处。

这点要比猪头好，因为这厮犯的根本就是方向上的错误。

猪头是班上的一个同学，矮矮胖胖的。因为当时个儿都小，所以头就显得特别大，虽然那时他的头还没长到现在这么大。

被我们唤做猪头也是后来的事。我？他们称呼我做“三年半”，意思就是我特别瘦，比中国三年自然灾害那会儿的人还要瘦，于是再加上半年，“三年半”是也。那同样也是后来的事了。



猪头那时候最喜欢做的事情就是拿把二十厘米的有机玻璃长尺当家伙，下课时绕着门口的花坛和其他小朋友玩一种用现在流行一点儿的说法是叫“反恐精英”的无聊游戏。

那天两帮弟兄正激战得如火如荼，并已打算将自己的生死置之度外，来个你死我活或是全部死光，然后等十八年后还是个好汉。突然这时候上课铃响起，于是当时对方个儿最高的一个兄弟大手一挥：“弟兄们，撤！”然后，携大军百余众顶着枪林弹雨往教室鼠窜而去。

猪头小脸蛋一板，眉头一扬，声嘶力竭道：“哪里跑！”

但此时一股强大的力量把猪头拉了回来，原来这家伙内急了，但那破厕所长哪儿不好，偏偏“好色”地长在女厕旁边，而那女厕又离此甚远，对当时的猪头来说相当于红军叔叔二万五千里长征的距离。等到了那儿，猪头自个儿也准憋得难受了。

猪头朝四周张望了一番，瞅准四下无人，决定避难就易，避远及近。于是图一时之快，当机立断地苟且了一回：解开裤带，对着美丽的花坛从容处理。

待到猪头灌溉完花草转身准备离去之时，不想与任课老师撞了个满怀。当然，一切都被那疾恶如仇、义愤填膺的青年教师尽收眼底。于是东窗事发，猪头慷慨就义。



多年后社会上对于这类愤世嫉俗的青年人给予高度的评介，并冠上一无比滋润的名号：愤青。

之后的事估计当年在校的小朋友应该都知道了。猪头的英雄事迹一传十、十传百，变成了全校皆知的秘密。

猪头火了，此人非但没有成为千夫所指，反而成了万众瞩目的焦点——我们一年级（7）班的腕儿。从先前找他谈话的老师络绎不绝转变为找他谈话的女生应接不暇；隔壁班级的同学不顾一切地请求猪头收了他们；原来的死对头也都弃暗投明，过来加入了猪头的队伍；最厉害的是猪头还时常受到慕名而来的高年级学长的挑衅，于是免不了一场又一场的恶斗。

尽管如此，猪头并没有被荣誉、利益冲昏头脑，依旧在自己的岗位上办着实事。为了做个立于不败之地的头儿，丫的开始琢磨着怎么样才能跟魂斗罗一样，也让自己能有三十条命。

*2...

一年级的期末考试我没发挥好，只考了全班的最高分：算术100分；语文99.5分。语文老师说，扣掉的0.5分是清洁分。



后来，我在满分为100分的卷子上再也没有拿过比这次更高的分数。这让我铭记清洁卫生是极其重要的，以至于后来写记叙文的时候也十分注意描写刻画“情节”，再后来，就是现在写小说的时候也时刻提醒着自己。

后来我转校了。不对，应该说我被转校了，理由是我没有参加暑期返校活动。而所有当时没有参加返校活动的小朋友不论贫穷或是富有，住在天涯还是海角，一律被勒令转到一所新建起的小学中。

就这样，我这个一年级（7）班的期末考试状元以这个不可抗拒的理由被盘古路小学无情地拒绝了。



猪头之所以没被转走并不是因为学校需要他这样的特殊人才，而是因为他暑期返了校。之所以他去返校是因为，他当天约好一姑娘返完校后去他家玩，然后顺便一起看《变形金刚》。

*3...

新学校没什么不好，因为至少我不必每星期二费力地去埋豆沙包。

由于在盘古路小学的时候每星期二的点心是豆沙包，巨

难吃，所以我每次都把它给埋了。之所以不“扔”了，是因为我觉得用“埋”的方法才更具艺术性，何况当时扔垃圾桶里的话要被谁打了小报告准会挨顿批，数落你浪费国家粮食云云，并且多半会举出红军战争时期或是老师自己那年代艰苦朴素的例子若干——示意我们现在有豆沙包吃是一件无比幸福的事。说到高潮时还顺带喷出些许口水，意思是豆沙包还是很美味的，说的人自己都禁不住被诱惑得垂涎欲滴了。

通常我会把豆沙包埋在门口的花坛里。但自从那次猪头与花坛结下不解之缘后，我便改换了阵地，独具匠心地将豆沙包全数埋于操场的煤渣跑道之中。

很多年后，看了电影《花样年华》，对梁朝伟的这么一句话记忆深刻：如果你有一个秘密，就到深山里在树上挖个洞，然后对着这个洞说出你心中的秘密，这样秘密就不会被人知道。

早在七岁就开始埋豆沙包，可见我从小就很有艺术气质以及浓厚的小资情调——能够爱憎分明，把自己与粮食之间的爱恨情仇深深压抑，埋藏于土壤中。

记得我当时的一个小小的理想就是利用自己在校有限的



六年时间，在操场跑道底下埋满豆沙包。

如果某日被人不慎踢出了一个，于是此人就会大惊失色地叫道：“不得了啦！天上掉馅儿饼，土里长包子啦！”

跟着，我便不以为然地踱步过去，用脚丫将坑儿碾平，不屑一顾地道：“不就土里长包子么？那叫土包子，有啥稀奇？瞧你小样儿。”

不过这个儿时的梦想被无情地扼杀在摇篮之中，并且丝毫不给机会，因为新学校里没有供应豆沙包，我不禁黯然神伤了许久。后来想开了也觉得挺好，至少不用挖坑去埋了。再后来发觉自己对盘古路小学产生了一种被人们称为“怀念”的奇妙感觉，其根本原因就是新学校连其他花色的包子也一块儿跟着没了。

7



* 4...

之后的小学生活，给我印象最深的就是要学习雷锋叔叔和赖宁。

于是每天上学放学就全神贯注地把马路扫视一番，生怕错过机会。瞅着能有一步履蹒跚的老太太正在过马路，又恰巧能有一辆车从侧面开来（注：不能是拖拉机，但可以是拖垃圾的车），老太太此时肯定是愣在那块儿不知所措，或是

压根儿专心致志地过着马路什么都不知道。而司机此时也肯定是刹车不及，于是开始求老太太来个骨折失忆啥的意思意思，可千万别出人命。这时我出现了，疾步向前见义勇为，义不容辞地把老太太从“敌人”的屠刀下救了出来，同时自己轻微受了点儿伤（注：不能太疼、不能留疤、不能伤着脸）。司机一边激动得泪流满面地谢我，一边从兜里掏出钱票若干，欲用巨款酬谢。老太太也问我姓啥名谁家在哪方学校在哪处，一定要给予公开表扬，不然跟我急。结果我都没答应，然后头也没回一下地消失在茫茫人海之中。

最后让我总结出那时候的老太太都普遍害羞，不爱单独出门。单独出门的老太太吧又勇敢无比，对着马路就横冲直撞。于是我的完美计划成了泡影。

但我没有轻易放弃，于是又盼着来个森林大火什么的，然后自己奋不顾身，在消防叔叔的“强加”拦阻下“刷”地冲进火海，孤军深入，救出闲杂人员等。最好自己再来个轻微受伤（注：伤情同上），跟着就上报刊头条，被社会极力称颂。

一直到初中，上了地理课才知道，原来上海根本没有那种叫做森林的东西。即使那个“森林公园”里头也没有，倒是情侣茂密得跟森林似的。

